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地震局文件

新震人发〔2024〕46号

关于组织开展2024年事业单位人员 岗位竞聘工作的通知

各部门、单位，各地震监测中心站：

为规范做好2024年事业单位人员岗位竞聘工作，更好地发挥岗位竞聘机制的激励、导向作用，做到人岗相适，引导事业单位人员认真履职尽责，经局党组研究决定，近期将集中组织开展事业单位人员岗位竞聘工作。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竞聘岗位及申报人员范围

（一）竞聘岗位

本次同步开展事业单位专业技术岗、管理岗、工勤岗竞聘工作。

（二）申报人员范围

符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震局事业单位岗位设置和人员聘用实施细则（试行）》基本任职条件的专业技术、管理、工勤人员均可申报。资格条件计算时间为2024年3月31日。

二、竞聘岗位基本任职条件

申报人需符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震局事业单位岗位设置和人员聘用实施细则（试行）》确定的基本条件和任职资格条件。

三、工作程序

（一）个人申报

申报人员须于4月28日前提交《新疆地震局2024年岗位竞聘申报表》（见附件）及相关证明材料（纸质及电子版），逾期未提交，视为放弃申报。取得非地震专业任职资格的需提供自治区主管部门核发的职称资格证书或正式文件，同时提供本人任职期间工作业绩、科研项目成果、奖励等相关证明材料。

（二）所在单位审核

申报人员所在单位对申报表内容进行审核把关确认，出具推荐意见。监测预报与科技处对科研任务、论著和成果进行审核确认。

（三）人事部门审核、公示

4月30日前人事教育处按照《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震局事业单位岗位设置和人员聘用实施细则（试行）》要求对申报人员的学

历、任职年限、任职条件等进行审核。5月6日—10日（5个工作日）公示资格审核通过人员名单。

（四）业绩打分

4月28日至30日，人事教育处组织4-6名专家对申报人员进行科研业绩（工作业绩）打分，供述职答辩投票参考。

（五）述职答辩及考核评审

5月14日前申报人员提交述职PPT（命名方式：单位+姓名+竞聘岗位等级），发送至联系人邮箱。5月16日—17日在14楼视频会议室开展集中述职（中心站及驻村人员采取视频方式），按照先专业技术岗，再管理岗的顺序开展，述职顺序按照岗位等级降序排列，同岗位等级的按照所在单位顺序依次进行述职。述职时间高级岗位8分钟，中级岗位5分钟。

申报初级专业技术岗位人员不参加述职，由所在单位给出聘任建议。驻村工作队员可不参加现场答辩，按照同岗位等级答辩人员平均分赋分。

考核小组根据竞聘人员的政治思想、岗位履职、工作业绩、科研成果（专技岗）、工作纪律、职业道德以及年度考核情况进行综合评分，参考最终评分结果排序，进行投票，获得同意票数达到出席会议小组成员总数三分之二者，作为拟聘人员建议人选。

（六）确定拟聘用人员

人事教育处综合考虑申报人政治思想、日常表现、工作业绩、述职答辩结果等，提出拟聘用人员建议人选报局党组审议。党组会议研究确定拟聘用人员。

（七）公示

人事教育处对拟聘用人员名单进行公示，公示期不少于5个工作日。

（八）聘用

符合聘任条件的，按规定印发聘用文件予以聘任。

四、有关工作要求

（一）严格政策规定

岗位竞聘工作严格按照“评聘分开”“逢晋级必考核”的要求开展，做到因岗择人，人岗相适，平等竞争，择优聘任。竞聘工作严格落实回避规定，竞聘考核小组的确定及履职严格执行回避要求。

（二）严格程序要求

申报人须真实、完整、准确填写申报表相关信息，如审核中发现填报信息造假，立即取消申报资格。申报人须按照要求按时提交相关材料，逾期视为放弃申报。人事教育处严格按照要求组织开展资格审核、科研业绩打分、述职答辩、公示等各环节工作，确保竞聘工作公开、公正、公平。

（三）加强组织领导

本次岗位竞聘工作严格按照党组审议同意的工作方案进行。由人事教育处牵头组织开展，纪检室对竞聘工作进行监督。各单位要严格审核把关，积极组织并指导相关人员做好申报材料填写、证明材料准备等工作，确保申报人员不遗漏、材料真实准确。岗

位竞聘申报采取所在单位集中申报方式进行；同一岗位申报人选超过1人的，所在单位需给出排序意见。

联系人：杨晓芳 电话：0991-3830289

王伽祺 电话：0991-3832141

邮 箱：751546169@qq.com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震局

2024年4月24日



(信息公开形式：依申请公开)

